

子洲县财政局文件

子财发〔2021〕186号

关于下达专项资金的通知

交运局：

根据有关精神，现下达（预下）2021年财政统筹整合涉农项目资金386万元，专项用于驼耳巷至王坡山（驼耳巷至李渠段）通村路提升改造工程支出。年终列入“2130505农村基础设施建设”、“50302基础设施建设”支出科目。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严格按照项目指定用途和《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，尽快安排落实，不得擅自调整和变更项目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二、强化项目管理，其中符合政府立项、投资评审、绩效评价、政府采购、招投标等，要严格执行相关规定。

三、加强财务管理，遵循财经纪律，按照支出政策范围和标准使用项目资金，严格履行部门报账程序，及时完善相关报账资

料，确保项目如期建设和资金按进度支付。

四、加强对项目的实施和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，严格执行公告公示制度，及时做好项目内容、补助标准、实施期限、验收结果等信息公开，要自觉接受监委、财政、审计部门和社会的监督，确保资金安全、规范、高效运行。



抄送：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领导小组组长，副组长。
